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5月28日发布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，2014年6月5日发布了《关于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》，2014年6月12日、6月19日、6月26日和7月3日分别发布了《关于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》。2014年7月5日发布了《关于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，2014年7月12日和7月19日分别发布了《关于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》。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目前，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沟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，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，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公告。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